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　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陳靜怡
電話：02-27208889#6343
傳真：02-87884137
電子信箱：lyiang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私立靜心國民中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07602266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補充說明資料1份(1035547_1076022664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08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改革項目之補充說明」資料1份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07年7月19日藝演字第107000235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為預告108學年度「實施要點參（參賽資格基本規定四）」之修訂補充說明，併同於全國學生音樂比賽網站(http://web.arte.gov.tw/Music/)周知，俾利各校提前因應。

三、另「108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」實施要點以實際公告為準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東莞台商子弟學校、上海台商子女學校、恩慈美國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道明外僑學校、臺北復臨美國學校、臺北市日僑學校、臺北韓國學校、臺北歐洲學校(幼稚園-小學)、臺北歐洲學校(中學-高中)、華東臺商子女學校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8-07-25 11:26:48